

青岛理工大学 2024 级研究生新生入学须知

各位新同学：

为保证顺利入学报到，现将相关事宜和要求通知如下：

一、报到有关事项

1、报到日期

2024 年 8 月 31 日

2、报到地点

市北校区：青岛市市北区抚顺路 11 号（建筑与城乡规划学院、艺术与设计学院研究生）

黄岛校区：青岛市黄岛区嘉陵江东路 777 号（土木工程学院、机械与汽车工程学院、环境与市政工程学院、信息与控制工程学院、理学院、管理工程学院、商学院、人文与外国语学院、马克思主义学院研究生）

3、身份核验

（1）参加远程复试笔试的新生，入学报到时提交所有笔试科目的原始纸质答卷，作为比对核查原始资料，届时由学院统一回收并组织核查。

（2）学校将组织学院对所有新生进行全面复查，对新生报到时的人脸图像信息与公安部身份信息进行人脸识别比对验证。复查不合格的，取消录取资格；情节严重的，移交有关部门调查处理。

4、体检

新生入学后，学校将组织新生进行体检，体检不合格者或不参加体检者，取消录取资格。

5、定向就业合同

非全日制硕士研究生新生入学报到时须提交《青岛理工大学硕士学位研究生定向就业合同》（附件 1）原始纸质版合同（一式三份）；定向就业的博士研究生新生入学报到时须提交《青岛理工大学博士学位研究生定向就业合同》（附件 2）原始纸质版合同（一式三份）。

6、请假要求

如有特殊原因不能按时报到，须有正当理由和有关证明，并以书面形式向录取学院办理请假手续。请假期限不得超过两周，逾期取消入学资格。

二、报到携带证件

硕士新生：录取通知书、本科毕业证书、身份证。

博士新生：录取通知书、硕士学位证书、身份证。

三、户口迁移

根据《青岛理工大学 2024 级新生户口迁移须知》（附件 3）要求办理。

四、档案接收

录取类别为全日制的硕士研究生、非定向就业的博士研究生新生收到学校调档函后，及时交给档案所在单位，并督促档案所在单位尽快按要求寄给学校（机要或邮政 EMS 均可）。

五、组织关系转接

凡被我校录取的全日制硕士研究生、非定向就业博士研究生，其党、团组织关系均由所在研究生培养学院统一管理，党、团组织关系转入具体办理程序详见我校研究生院网站《关于 2024 年拟录取硕士研究生录取通知书和档案接收等相关事宜的通知》。

六、缴纳费用

学校按照山东省价格主管部门规定的收费标准收取学费和住宿费，具体缴费办法见学校后续通知。

七、住宿

学校统一为全日制研究生安排住宿，非全日制研究生根据学生申请和床位协调安排住宿。

八、其它事项

1、按铁路部门规定高校新生凭录取通知书可购买一次从家庭住址到学校所在地的半价票。

全日制和非全日制申请在校全日制学习的新生按上述事项准备入学报到，其他非全日制新生按上述一、二、六、八事项准备即可。

青岛理工大学研究生院

2024 年 8 月 20 日